

中国农村研究书系



CAOGEN ZHENGZHI

草根政治

农民自主行为与制度变迁

— 以 1952—1992 年浙江为例

NONGMIN ZIZHU XINGWEI YU ZHIDU BIANQIAN

应小丽◆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农村研究书系



CAOGEN ZHENGZHI

草根政治

农民自主行为与制度变迁

——以1952—1992年浙江为例

NONGMIN ZIZHU XINGWEI YU ZHIDU BIANQIAN

应小丽◆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草根政治：农民的自主行为与制度变迁 / 应小丽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5
ISBN 978-7-5004-7836-2

I. 草… II. 应… III. 农村 - 群众自治 - 研究 -
浙江省 IV. D6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87652 号

策划编辑 冯春凤
特约编辑 李倩
责任校对 修广平
封面设计 王华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960 1/16 插 页 2
印 张 17.75
字 数 296 千字
定 价 3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委会名单

主编 徐 勇

副主编 项继权

成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建嵘 石 挺 刘筱红 (女)

卢福营 邓大才 宋亚平

李德芳 吴 琦 吴理财

项继权 徐 勇 唐 鸣

高秉雄 曹 阳 曾菊新

董江爱 (女)

出版说明

中国农村正在发生历史性的变迁，也成为学术界最重要的学术对象之一。我们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人员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从事农村基层政权研究，1990 年前后由四川省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农村基层政权研究系列丛书。20 世纪 90 年代，我们的研究重心主要为村民自治和村级治理，并由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村治书系”。到新世纪初，我们的研究领域由村治扩展到乡村治理，并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推出了“乡村治理书系”。现在，我们决定以“中国农村研究书系”作为本中心长期使用的学术品牌。其理由：一是自 2000 年本中心成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以来，其研究内容大大扩展，不仅以乡村治理为研究重点，而且涉及农村经济、农村社会、农村文化、农村教育、农村历史等。原有的书系名称已无法涵盖现有的研究内容。二是学术研究贵在持之以恒，更在于是一项以探求学理为唯一使命的事业。中国的学术由于一直伴随着问题而经常非学理化。“三农”问题的研究也是如此。“中国农村研究”作为本中心一个长期使用的学术品牌，将致力于中国农村的实证调查和学理研究，以此标志我们进一步的学术自觉。

编委会
2005 年 5 月

总序

方法论的自发、自觉与自为

弹指一挥间，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成立已经有25年，从人生的周期来看，已经进入青年时期，但是对于需要传承、传统，需要积淀、积累的团队建设、学科发展、研究风格来看，25年的时间只是一个起步时间。回首25年华师农村政治研究方法，经历了一次转型、两个阶段，即从自发的实证研究阶段转向自觉的实证研究阶段，农村政治的实证研究已经转型，但是转型尚未完成，也远没有达到自为的实证研究方法阶段。

方法论的自发阶段。改革开放不久，已经退休的张厚安老先生老骥伏枥，牵头成立了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基层政权研究中心，坚持“面向社会、面向基层、面向农村”的学术宗旨，高举实地调查的大旗，深入农村、深入基层，用脚来做学问。我们坚信，要做好研究，必须从实践中发现问题，从现实中寻求问题的求解之道。毛泽东同志的调查研究方法是中心的主要方法：下乡调查——撰写调查报告——提出对策建议。问题研究是此阶段研究的主要目标。当时并没有考虑应然与实然之间的跳跃问题，也没有考虑材料与理论之间的因果关系，更没有考虑到分析框架和理论建构问题，研究方法的选择处于一种自发、自然的状态，感觉到做农村研究就是要调查，但是对于怎样从事科学的农村调查，事实材料如何使用，如何从实然转向应然，如何连接材料与理论，则鲜有方法论指导，也没有较为规范的研究模式借鉴，处于一种方法论的自发启蒙状态。

方法论的自觉阶段。随着对外学术交流的加深，随着中心研究

人员的成熟，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中心研究人员从方法的自发阶段进入到方法论的自觉阶段。规范的实证研究方法开始进入中心，人类学的参与式观察、社会学的深度访谈、统计学的问卷调查和数据分析以及经济学的计量分析、博弈分析、公共选择理论、制度理论等研究工具和分析框架开始为中心学者和学生使用。调查研究主要是深度访谈、参与式观察、问卷调查；研究方式超越了调查报告阶段，明白了研究员要有所为，有所不为，研究目标和研究重点从应然转向实然、从问题研究转向理论建构；微观个案研究成为这个阶段主要研究方法，跨个案的比较研究、历史实证研究也开始出现。我的《中国村民自治》、项继权的《集体经济背景下的村级治理》、于建嵘的《岳村政治》是这个阶段的开端，随后吴森的《乡村政治过程：生产经营与秩序建构》、孟伟的《日常生活的政治逻辑》等著作，则是实证研究方法的自觉阶段的发展，本系列中的四本书也属于这个阶段。这个阶段典型的特点就是主动的模仿经典实证研究著作，积极的运用实证研究方法发现问题、解释底层社会的政治现象，也就是我所说的生活政治的研究。

方法论的自为阶段。如果将方法论的学习、模仿、运用和创新分为三个阶段，即自发阶段、自觉阶段、自为阶段，目前华师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应该处在第二个阶段的中期，即大部分研究人员和硕博士能够使用实证研究的方法，但是还没有达到随心所欲的程度，没有达到信手拈来、非常熟练地程度，更不用说达到了方法论的自为阶段。所谓方法论的自为阶段，应该是除了熟练的掌握实证研究的方法，明白实证研究与理论建构之间的内在逻辑，而且还要具有创新实证研究方法的能力，能够将新的研究工具、新的研究方法引进到农村政治实证研究中来，能够通过整合、借鉴各个学科的研究方法，推进农村政治学实证研究方法和水平的提升，达到“随心所欲不逾矩”的程度。自觉阶段能够“随心所欲”地运用农村政治学的实证研究方法，自为阶段不仅能够“随心所欲”，而且还能够“创新”方法而“不逾矩”。我们现在离这一阶段还有一定

的距离。

从中心对实证研究方法的运用和掌握程度来看，本系列四本书属于第二个阶段，能够达到第二阶段也殊属不易，更难能可贵的是也有诸多发现。总体来说四本书大体都是从底层的视角，研究生活政治，按照历史学家的说法是社会史或者社会生活史范畴；按照人类学家的说法，属于政治人类学的范围；按照政治学家的说法属于政治社会学和行为主义政治学的范畴。从政治学的角度看，四本书的选题都比较新颖、视角独特，可以说是匠心独运、别出心裁。

樊红敏博士的《县域政治：权力实践与日常秩序——河南省南河市的体验观察与阐释》，以县为研究单位，以地方政治的实践为研究对象和分析起点，研究县域日常政治，作者试图回答如下几个问题：县域日常政治是如何展开的？县域政治权力运作呈现出一种什么样的实践形态？它的运作机制是什么？从它的运作我们可以看到县域政治包含有什么样的特征？按照作者的理解和界定，所谓日常政治是指具体的、动态的、繁杂的平常的政治活动，即政治生活的实际运作过程。作者选择日常政治中特定的场景、关键词或“微小实践”作为阐释地方政治实践的切入点，再以地方性的话语，给予学理上的解读，并赋予其理论内涵。通过实证研究，作者发现，地方政治权力运作的实践形态呈现为政党“卡理斯玛”支配形态，县域政治呈现为结构与运作的二元化特征，台前的“正式文本”与台后的“剧场运作”共同构成地方日常政治生活的全部。

吴晓燕博士的《集市政治：交换中的权力与整合——川东圆通场的个案研究》，以新中国成立后的乡镇集市为研究对象，将集市纳入国家对乡村社会整合的历程中来考察。作者从纵横两个维度展开研究：在纵向维度，通过考察新中国成立后农村集市贸易发展的曲折历程，透视国家政治权力与集市兴衰的关系，探讨国家权力是如何借助集市空间渗入乡村社会的；在横向维度，以三中全会后集市贸易的恢复和发展为背景，从市场规则、主体、空间三个层面

展示集市活动和市场社区运行的现状，描叙多元主体的参与、利益的分割和空间的互动，以呈现“国家在场”背景下经济社会的自我整合与秩序建构趋势。通过实证研究，作者得出一个有趣的结论：集市作为一个经济交换活动的场所，其规则和秩序的形成既有国家建构的痕迹，也是社会自我生成的动因。现代国家成立以后，国家权力和社会权力共同建构和改造着集市，集市的参与主体也以自己的方式建构着国家与集市。

任宝玉博士的《财源政治：“财政下乡”视角下的财政合法性研究——中部某省刘乡的个案研究》，运用实证研究的方法，通过对个案乡20多年乡镇财政水平的变化、财政合法性基础及其演变、财政与乡镇政权建设关系的深入考察，提出和探讨了基层政府的财政合法性问题，并得出了五个结论：乡镇财政具有相对独立性和自主性；县乡财政关系和财政体制是制约乡镇财政发展的重要外部条件；在传统财政治理体制下，农民负担水平是影响乡镇政府财政合法性以及政府合法性的重要变量；在影响乡镇财政合法性的诸因素中，乡镇财政治理体制及治理方式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农村税费改革提升了乡镇财政的合法性，但并未从根本上解决合法性问题。

邓大才教授的《土地政治：地主、佃农与国家——从价格和交易成本角度的考察》与前三本书有所不同，主要采用历史文本分析和问卷调查的方法。作者从大历史的角度，以农地流转的价格为研究对象，以交易成本为分析工具，考察地主、佃农和国家如何通过交易成本影响土地价格。作者运用博弈论建构了一个简单的三方博弈模型，考察地主、佃农和国家三者的互动关系。经过历史与计量分析，作者认为，交易成本既可以促使土地流转价格上升，也可以诱致流转价格下降；制度安排既可以节约交易成本，也可以制造交易成本；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各有调节空间和范围，只有较好地处理两者的度，才能够最大化节约交易成本；国家—地主—佃农以交易成本为工具影响三方的力量均衡，佃农和自耕农以反抗和暴力制造交易成本推动王朝更替和租佃价格下降、土地买卖

价格上涨；反抗和暴力源于国家对民间财力的吸纳——特别是以土地为目标的赋税制度，国家既是自己的缔造者，也是自己的掘墓者；当今农地流转市场既是传统农地市场的延伸，也有自己的特殊性，在外部就业机会较慢及国家财力基础扎实的条件下，承包地流转不会重蹈土地兼并和王朝更替的覆辙。

四本著作都运用实证研究的方法，资料详细，结论比较有趣，但是尺有所短，寸有所长，在运用实证研究方法时都不同程度存在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对于实证研究方法的掌握并不完全熟练，有些文章运用时比较生硬；二是对实证研究有一定的顾虑，担心实证研究没有理论，有时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为理论而理论”的对话和议论；三是材料与理论、事实与结论之间的逻辑关系还有待进一步明确，特别是不少结论还有进一步提升和抽象的空间。“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四本著作的实证研究及生活政治的探讨，既是作者在学术海洋中的实证试游，也是华师中国农村问题研究中心农村政治学实证研究的进步。我相信，在中心研究人员及硕博士生的共同努力下，中心的实证研究一定能够从自发走向自觉、从自觉走向自为。

徐勇

2008年2月于武汉桂子山

序

在中国，只有理解农民，才能真正理解中国；只有真正了解农民行为，才能真正理解农民。

中国是一个有着悠久农业文明传统，且至今农村人口仍然占多数的国家。中国政治本质上是农民政治。农民的状况和行为决定着中国的命运和前途。中国的革命本质是农民革命。中国改革也是由农民率先突破传统体制的。从 20 世纪 50 年代到 20 世纪末，正是农民，一步步地突破体制的限制，改变着政策和体制，促使“不合法”的东西合法化。而农民的一系列突破体制的自主行为，又集中发生于浙江省。应小丽在就读博士生期间，通过基础理论学习，逐步将问题聚焦于农民的政治行为，形成其问题意识：在当代中国率先突破体制束缚的“为什么是农民，为什么又是浙江”？

要回答为什么是农民？必须研究农民的政治行为。而解释农民政治行为的经典模式是：压迫与反抗、顺从与叛乱。但这一两极化的经典模式已很难理解当代（1949 年后）中国农民的政治行为。以应小丽博士论文为基础而成的《草根政治：农民自主行为与制度变迁——以 1952—1992 年浙江为例》一书，以当代中国浙江农民的政治行为模式为例，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理解中国农民政治行为的新视角。

在传统社会，国家与农民的关系表现为分散的小农与强权的国家的关系。这种关系在政治上则表现为压迫与反抗、顺从与叛乱，或者说是“顺民与仁政”、“暴民与暴政”的循环往复。由此也形

成解释农民政治行为的经典模式，即压迫—反抗、顺从—叛乱的分析框架。农民对于国家而言，要么是依从者，要么是反抗者。马克思从法国小农的经济社会分散性特点出发，论述了农民的政治保守性。认为：“他们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他们的代表一定要同时是他们的主宰，是高高站在他们上面的权威，是不受限制的政府权力，这种权力保护他们不受其他阶级侵犯，并从上面赐给他们雨水和阳光。所以，归根到底，小农的政治影响表现为行政权支配社会。”^① 马克思从生产方式的角度，认为小农政治行为模式主要是保守性，是对皇权的崇拜、顺从和迷信。毛泽东作为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运用马克思主义“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观点，对于中国农民的革命性给予了充分的评价，认为中国革命本质是农民革命，农民是革命的主力军，是积极行动者。

20世纪的学者基本上都是沿用经典模式来认识和解释农民政治行为的。美国著名历史学者巴林顿·摩尔在其名著《民主和专制的社会起源》一书中深刻指出，正是由于印度农民的消极抵制和中国农民的积极革命，决定了两个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美国著名的政治学者亨廷顿则系统论述了农村和农民在发展中国家政治过程中的角色，认为：“在现代化政治中农村扮演着关键性的‘钟摆’角色。”“农村的作用是个变数：它不是稳定的根源，就是革命的根源。”^② 美国另一个著名学者斯科特，则以第三世界农民的日常反抗为样本，提出了著名的“弱者的武器”的观点，他认为：“在第三世界，农民很少会在税收、耕作模式、发展政策或烦琐的新法律等问题上去冒险与当局直接对抗；他们更可能通过不合作、偷懒和欺骗去蚕食这些政策。”^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版，第678页。

② [美]塞缪尔·P.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266—267页。

③ [美]詹姆斯·C.斯科特：《弱者的武器》，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译林出版社2007年版，第3页。

以上的研究主要是以 20 世纪 70 年代前发展中国家政治发展中农民政治行为为对象的。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随着中国农民群体性事件的增多，一些学者开始关注农民的政治行为。但他们运用的分析框架仍然是经典模式。如美国学者欧博文及其指导的学生李连江提出了“依法抗争”的观点，于建嵘则在其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依理抗争”的观点。

本书作者应小丽在选择研究农民政治行为时，对以上观点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和学习，同时也感到运用以上观点来分析当代中国农民政治行为时又很不够。她曾经因这一问题感到很困惑，多次请教过我。而我对此也没有更多新的解释。早在 1992 年我出版的《非均衡的中国政治：城市与乡村比较》一书时，对传统农民政治行为也是运用两极化的经典模式加以解释的，提出农民政治行为要么是“逆来顺受”，要么是“官逼民反”。^① 为此，我希望应小丽不受传统分析框架的束缚，而是从当代中国的事实经验出发，从事实经验中归纳、总结、概括和提升自己的观点。在这一思路的指导下，经过实地调查和深入思考，作者写出博士论文，提出了与以往经典模式不同的观点。

经典模式解释农民政治行为时，是以农民与国家的两极对立关系为前提的。而应小丽通过调查和研究，认为当代中国农民与国家的关系模式，既不是根本的对立，也不是简单的顺从。他们并不是要以革命性的激烈对抗方式改变国家基本制度和政治统治，也不是对国家意志和行为的盲目依从，而是以其一系列的自主行为，希图改变国家的政策和行为模式。从 20 世纪 50 年代的“生产力暴动”，包产到户，到 60 年代被视之为“投机倒把”的流动商业行为，一直到 80 年代的“红帽子商人”，农民从自己的利益要求出发，以自己不合时宜，甚至与国家行为模式格格不入的自主行为，

^① 徐勇：《非均衡的中国政治：城市与乡村比较》，中国广播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07 页。

争取和维护自己的利益，并促使国家政策和行为模式的改变。正是这一系列的自主行为最后导致拉开了整个中国改革的大幕。应小丽的这一解释实际上反映了当代中国农民政治行为模式的特定制度背景。从根本上说，农民对当代中国基本政治制度是认同的，即使是1959年到1961年的三年严重经济困难时期，农民也没有采取激烈反抗的方式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而一般历史学家的研究认为，在中国历史上，只要饥饿引起大面积民不聊生，必然引起农民起义和叛乱。三年困难时期未出现激烈的反抗这一事实因此成为西方学者理解当代中国的一个重大“不解之谜”。其实这一谜底就在于经历长达数十年农民革命以后，农民对于革命的领导者——共产党是基本认同的，并持有战胜困难的信心。但是，农民也不是一般的政治理盲从和依附者。农民的利益与国家利益并不是机械的叠加，两者利益不仅有差别，甚至有冲突。这主要是特定的政策和体制造成的。而在以工业化和计划经济为主导的政策和体制下，农民群体的利益受到的损害更多一些。于是，正是农民，而不是理论上的先进阶级——工人阶级，成为特定政策和体制的不认同者，直至以自己特有的行为表达自己与政策和体制意志的不同的要求。

传统模式解释农民政治行为时，更多的是将农民作为破坏者的面目展现的，无论是改变统治体系，还是使政策受到蚕食；是“依法抗争”，还是“依理抗争”。这的确是传统农民政治行为的特征。农民作为传统生产方式的承载者，他们更多的是对命运的屈从或者临死反抗，其结果只是改变个人命运，而不是改变决定他们命运的制度。这正是马克思将农民视为保守者的重要原因。但是，应小丽的著作告诉我们，农民的一系列自主行为，不只是改变了自己的命运，而且引发了整个制度的变迁。这就是通常所说的，中国的改革是自下而上的改革。当然，我们不是说农民有多么高明，农民的行为是一种自觉的制度变迁行为。但是，农民的行为确实使执政者意识到政策和体制的不合理性。正是农民一系列、持续不断的自主行为，使当政者反省：为什么我们主观上是为人民谋利益，客观

上却得不到农民群众的拥护；为什么“严重的问题在于教育农民”，而农民却不听教育，仍然自行其是。越是接近农民的基层官员，这种反省越早越强烈。这正是 20 世纪 50 年代到 70 年代基层官员保护和主动支持农民自主行为的重要原因。后来，这一反省上升到执政高层，于是有了 60 年代中央高层中的相当多数人对包产到户的赞同和支持。直至 70 年代末，在中央高层领导下，主动展开全面改革。这就是通常所说的自上而下的改革。高层自上而下的改革没有农民自下而上对体制的冲击是不可能产生的。从这一角度来说，农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制度的创新者。由农民的自主行为引起的制度变迁，既是传统政治行为经典模式无法解释的，也是改革后引进的制度变迁理论无法解释的。

正因为如此，应小丽的著作还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宝贵的研究范例，这就是由中国的事实经验提炼中国的学术理论。由于社会科学研究的相对落后，我国引进了外国的社会科学理论。这对于我们的社会科学发展是非常重要的，否则连基本的概念、术语、规范、范畴等都可能存在。近些年，随着民族主义的兴起，一些人简单否定外国社会科学在中国社会科学发展中的作用，是一种盲目的自大。但是，也应该看到，西方的社会科学产生确实更多依靠的是西方社会事实经验或者特定国家和时期的事例经验。运用这种具有特定性的西方社会社科分析框架来分析中国，很可能会出现失当和失误。在指导应小丽等博士生时，我曾经多次提出，在研究中国问题时，要充分了解社会科学的前人成果，特别是学习前人的分析框架，但更重要的是充分了解中国的事例经验，并在中国事例经验基础上提出自己的学术理论。应小丽的博士论文及其在此基础上形成的这部书应该说是这一观点的很好体现。

当代中国农民一系列体制突破行为大都发生于浙江省。为什么是浙江？这是应小丽论著要回答的第二个问题。她将这一问题放在特定的历史传统、人口地理、经济文化等背景下考察，给人以许多启示。其中的真知灼见读者在书中会读到。在这里，我要表达的是

区域性研究的意义。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我在着手写《非均衡的中国政治：城市与乡村比较》一书时，就计划写三部曲，另外两部著作分别是地区比较和民族比较。但后来做农村基层研究，一下从非常宏观的研究走向十分微观的村庄研究，未能将原计划加以实施。只是，地区性研究一直是我感兴趣的问题，这些年我也有些许思考和见解。如我从权力、资本和劳动三种资源的角度，将中国地区分为权力资源集中的京都北方地区、资本资源集中的江浙沿海地区和劳动资源集中的两湖中部（湖北省和湖南省）地区。近代中国的政治格局与走向均与这三大资源的分布和竞争相关。权力与资本的结合，导致中部地区的革命性崛起；权力与资本的重新结合促使沿海地区的率先突破；和谐社会的建构则需要建构权力、资本与劳动的均衡性。进一步看，革命和发展的突破点又有不同。国民党的主要领袖集中在江浙沿海地区，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袖主要分布在距长沙和武汉一百公里的地方。在经济改革和发展中，浙江省虽然不属特区，却以最有活力的民营经济居于全国前列，而两湖地区仍然属于资本短缺劳动过剩的地区。这不是简单的巧合，必有内在的原因。应小丽的论著在这方面有所探讨。我还将进一步推动出版“区域政治”的系列著作。

教学相长。作为博士生指导老师，最重要的是方向和方法的指导。在指导应小丽的博士论文过程中，我在方法论上也有进一步的感悟。应小丽就读博士生前是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的老师，比较缺乏实证研究的方法论训练。首先是确立“问题意识”。在一般的政治理论教学中是很少有“问题意识”的。因为政治理论教学是将现成的答案告知对方，让对方接受，很少有自己的“问题意识”。而做博士论文是一项创造性工作，必须要有问题意识，即做论文将要回答和解决什么问题。尽管当代浙江省的农民行为值得研究，但其中的“问题”在哪里呢。通过反复探讨，最终确立要回答的是“为什么是农民，为什么是浙江”的问题。

其次是对案例研究方法的进一步感悟。以往做案例研究着重于

事实的描述。这是非常必要的，但又是低层次的。1997年我为“村治书系”作总序时提到“三实”的方法，即实证、实际和实验。在流行于宏大理论研究的当时，有一定价值。但后来许多人做案例研究只是停留在将一件事讲清楚，流行的是“讲故事”，甚至于“编故事”。这就有违于实证研究的基本精神了。2008年我在一次学生调查讲评会上又提出“三发”，即我们做实地调查，首先是“发生了什么”，即要注意发生了什么事实和现象；其次是“发现了什么”，即发现了什么不同于前人或他人了解的新事实和现象；再次是“发展了什么”，即通过实地调查和研究，能够得出与已有成果所不同的观点和结论。这是学术研究更重要的一步。因此，案例研究不仅仅在于描述个案，更重要的是研究隐藏在案例之中的一般性。在案例研究中，首先，问题应该具有一般性，即不只是一个案例本身特有的问题，而应具有普遍性价值；其次，研究的结论具有普遍性，回答的问题不只局限解释一个村，而应该具有相对普遍性；案例表述只是一个发现和论证过程。这样，我们做的案例研究应立足于案例，又要超越案例。如果仅仅是个别案例的陈述，穷尽心力也无法将世界上所有的案例都描述清楚。应小丽在做博士论文过程中已开始在这方面有所尝试，但还没有做到完全的学术自觉。

学术事业就是如此，总是一步步往前进的。应小丽学术事业起步较晚，进步较快。博士论文的完成及其相关论著的出版只是学术事业的开始。相信她会更进一步，以新的成果奉献于学界！

值此应小丽论著出版之际，就一些学术感念写了下来，是为序！

徐勇
2009年2月22日于武汉